

#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高政办发〔2023〕2号

##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市政府市长副市长党组成员工作分工的 通 知

开发区管委会,各乡镇人民政府,各街道办事处,市直及驻高各单位,各有关企业:

因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,经2023年3月21日市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研究,决定对市政府市长、副市长、党组成员工作分工进行调整,具体如下:

**徐浩市长:**

分工:主持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。

分管:市财政局,市审计局,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。

**郑威剑常务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市人民政府及市安委会常务工作。负责发展改革、国有资产监管、税务、统计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大数据应用、政务公开、能源产业、人民防空、消防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政府办公室(市政府外事办公室、台港澳事务办公室),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市粮食局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),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,市应急管理局(市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),市统计局,市能源局,市项目推进中心,科兴集团,源野煤业有限公司,高平市太焦城际铁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**联系:**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,市委老干部局,市委党史研究室(市地方志研究室),市档案馆,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,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,晋能控股晋城公司,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公司,兰花集团(兰花科创),晋能控股晋城高平公司,市消防救援大队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邢军军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民营经济、招商引资、扩大开放、金融保险、民族宗教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民营经济发展促进局,市金融发展中心,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(市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),市投资促进中心。

**联系:**市民族宗教事务局,市工商业联合会,市归国华侨联合会,晋城银保监分局高平监管组,人行高平支行,中央、省、晋城市

金融机构驻高分支机构,各民主党派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李琳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行政审批、营商环境、自然资源、交通运输、卫生健康和体育、医疗保障、卫生城市创建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自然资源局(市规划局),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(市政务信息管理局),市交通运输局,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,市医疗保障局,市红十字会。

**联系:**高平公路管理段,省运高平分公司,郑太高铁高平东站,郑州铁路局高平车站,山西长晋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,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晋城高速公路分公司,山西交投高新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冯文虎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公安、司法、信访、维稳、道路交通安全、人民武装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主管:**市公安局。

**分管:**市司法局(市社区矫正管理局),市信访局。

**联系:**市人武部,市法院,市检察院,武警晋城支队高平中队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柴应龙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民政、水务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、扶贫、林业、畜牧管理、农机管理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民政局,市水务局,市农业农村局(市乡村振兴局),市林业局,市退役军人事务局,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,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,市五谷丰农业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

**联系:**市气象局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张弩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工业经济、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工业和信息化局(市商务局),市市场监督管理局,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,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。

**联系:**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,国网高平市供电公司,市烟草专卖局,高平市邮政公司,中石化山西晋城高平分公司,中石油山西晋城高平分公司,中国移动高平分公司,中国联通高平分公司,中国电信高平分公司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焦碧琦副市长:**

**分工:**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教育、文化旅游和康养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教育局(市科学技术局),市文化和旅游局(市文物局),市融媒体中心(广播电视台),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,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

**联系:**市文明办,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,市党群服务中心,市新闻出版局,市总工会,共青团高平市委员会,市妇女联合会,市科学技术协会,市残疾人联合会,市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,高平中专,山西新华书店集团高平有限公司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张建明党组成员、市政府办公室主任:**

**分工:**协助市长处理市人民政府日常工作,主持市政府办公室工作,负责外事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等方面的工作。

**分管:**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,市城市管理局(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)。

协助市长做好分管工作。

**联系:**市政府新闻办公室,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2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抄送: 市委各部门,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市政协办公室,市法院, 市检察院,  
各人民团体,各新闻单位。

---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21日印发

---